

都市計畫公開展覽說明會傳單暨公民或團體意見書

主旨：公告公開展覽本市都市計畫「變更高雄新市鎮特定區第二期細部計畫（配合筆秀排水護岸整治工程）案」計畫書、圖。

依據：都市計畫法第19條。

一、公告事項：

二、公開展覽時間：民國111年8月31日起至111年9月30日止。

三、公開展覽地點：

（一）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公告欄。

（二）本市燕巢區公所公告欄。

（三）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http://urban-web.kcg.gov.tw> → 「都市計畫專區」 → 「都市計畫公告」 → 選擇「公告公開展覽」 → 點選本計畫案名。

四、都市計畫說明會時間及地點：民國111年9月5日（星期一）上午11時整，於本市燕巢區公所4樓大禮堂召開。

五、公告圖說：計畫圖及計畫書各1份

六、公開展覽期間內任何公民或團體如有意見，請以書面附略圖並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向高雄市政府或內政部營建署提出，以作為內政部都委會審議本案之參考。

「變更高雄新市鎮特定區第二期細部計畫（配合筆秀排水護岸整治工程）案」
公開展覽公民或團體意見書

主旨	
理由	
略圖及 補充事項	

年 月 日

陳 情 人：

地 址：

電 話：

都市計畫內容概要

一、緣起

本案細部計畫係為配合「變更高雄新市鎮特定區主要計畫（配合筆秀排水護岸整治工程）案」之指導，針對高雄新市鎮第二期細部計畫區內筆秀排水之河川區土地擬辦理容積調派作業訂定容積調派原則、計算基準與指定容積接受基地等，作為土地所有權人後續申請容積調派之依據。

二、計畫位置與範圍

本案細部計畫之計畫位置位於高雄新市鎮特定區第二期細部計畫區之東北側，計畫範圍以筆秀排水之河川區為主。如圖1。



三、計畫內容

本案細部計畫變更係依據主要計畫針對高雄新市鎮第二期細部計畫區內筆秀排水之河川區土地擬辦理容積調派作業訂定容積調派原則、計算基準與指定容積接受基地等，作為土地所有權人後續申請容積調派之依據。